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计提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情况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的相关规定，对合并范围内各子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经公司测算，2025 年上半年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36.06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2025 年上半年，结合年末的应收款项性质、账龄和风险程度等信息，并结合房地产业主信用风险明显上升等因素，在进行评估后，对应收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人民币 19.05 亿元；公司对建造合同项目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大于结算进度等形成的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9.80 亿元。

2. 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有的部分存货成本已超过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人民币 6.73 亿元。

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25 年上半年，根据公司对年末长期工程质量保证金等其他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

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0.48 亿元。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事项将导致中国中冶 2025 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36.06 亿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计提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后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方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计提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中国中冶 2025 年上半年计提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36.06 亿元并根据监管要求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